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以更科学、合理的业绩比较基准评价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业绩表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决定于2023年3月13日起变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相关条款。

现将具体变更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的变更

原业绩比较基准:50%*人民币计价的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收益率+50%*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收益率

变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40%*MSCI美国信息技术指数(使用估值汇率折算)收益率+40%*人民币计价的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收益率+20%*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收益率

二、《基金合同》相关条款的变更

将《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基金的投资”中“五、业绩比较基准”由原来的: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50%*人民币计价的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收益率+50%*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收益率

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选取海外交易所上市的中国互联网企业组成成分,以反映在海外交易所上市中国互联网企业的整体走势。

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是由移动终端提供商、移动互联网平台运营商、通过移动互联网平台商品销售商和内容服务提供商,以及其他受益于移动互联网的公司中选取样本股,以反映上市公司中移动互联网相关产业公司股票的整体走势。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指数编制单位停止计算编制上述指数或更改指数名称、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指数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修改为: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40%*MSCI美国信息技术指数(使用估值汇率折算)收益率+40%*人民币计价的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收益率+20%*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收益率

MSCI美国信息技术指数(MSCI US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dex)是由全球著名的指数供应商摩根士丹利资本国际公司(MSCI)编制的跟踪美国信息技术行业的指数。指数发布于1999年9月15日,反映的是美国股市大中盘板块中信息技术行业(按全球行业分类标准)上市公司的股票价格表现。

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选取海外交易所上市的中国互联网企业组成成分,以反映在海外交易所上市中国互联网企业的整体走势。

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是由移动终端提供商、移动互联网平台运营商、通过移动互联网平台商品销售商和内容服务提供商,以及其他受益于移动互联网的公司中选取样本股,以反映上市公司中移动互联网相关产业公司股票的整体走势。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指数编制单位停止计算编制上述指数或更改指数名称、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指数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重要提示

1、本基金《基金合同》的修订对本基金的投资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此次修订已经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2、根据《基金合同》修订内容,本基金管理人将届时对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的相关内容进行更新。上述修订内容自2023年3月13日起生效。

3、本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上述相关内容。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阅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全文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3日